

連江縣政府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名稱：「連江縣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」111 年度第 4 次平台會議

貳、會議日期：111 年 12 月 6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

參、會議地點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2 樓會議室

肆、主持人：林副局長宜華

紀錄：李宗益

伍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陸、會議記錄：

一、112-116 年連江縣水庫集水區保育實施計畫指標討論。

(一)連江縣自來水廠

- 1、表 34~41 中 B4 淤積測量部分，112 年確認東湧水庫執行，115 年原提供經費 300 萬包含非公告水庫及集水池，故每座水庫建議以經費 15 萬元來估算。
- 2、表 34~41 中 J4 水庫蓄水範圍設施維護管理部分，112 年確認在儲水沃、后沃水庫執行，其餘年度暫列於勝利水庫，但須標註滾動式檢討。
- 3、表 36 中 J13 水庫防災演練與宣導之經費建議放到后沃水庫執行(表 41)。

(二)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
- 1、表 36 中 J11 涉及防災演練，建議併入工務處防災演練工作。
- 2、有關 C 山坡地治理面向，產發處主要執行 C3 邊坡保護或崩塌地處理，無 C1 野溪整治。
- 3、後續提供向水保局申請之計畫書供參，但須標註依核定經費滾動式檢討或執行。
- 4、執行機關建議再自行增列一欄府內執行單位。

(三)連江縣政府工務處

- 1、E4~E5 部份之預估數量及執行經費可行。
- 2、表 36 中 J11 由工務處之例行性防災演練工作執行，經費修正為每年 10 萬元，放在勝利水庫可行。

二、結論

- (一)請顧問公司依本日意見修改指標，並於期限內提送水利署。
- (二)有關尚在提送計畫爭取預算部分，請檢討至少可達成目標，並備註視核定預算內容滾動檢討。放入指標仍有利於爭取預算，故請各單位配合，爭取預算若有困難，可在後續提送成果時說明依據核定內容所調整之成果結果。
- (三)實施計畫之執行機關原則上提報內容都是縣府，內部則依下述原則執行，並請各單位後續配合提報成果。
 - 1、(A3)非林班地範圍植栽：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 - 2、(B4)淤積測量：連江縣自來水廠
 - 3、(C3)邊坡保護或崩塌地處理：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 - 4、(C5)防砂監測設施建置或維護：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 - 5、(E1)排水設施改善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 - 6、(E4)路面維護(縣(市)道、鄉(鎮市區)道、農路、林道、原民道路)：連江縣政府工務處
 - 7、(I1)水質檢監測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 - 8、(I2)監測設備新增或維護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 - 9、(J3)集水區土地利用情形巡查及取締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 - 10、(J4)水庫蓄水範圍設施維護管理：連江縣自來水廠
 - 11、(J7)集水區污水處理設施完善度巡查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 - 12、(J10)水土保持防災教育宣導：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 - 13、(J11)土石流防災演練與宣導：連江縣政府工務處
 - 14、(J13)水庫防災演練與宣導：連江縣自來水廠
 - 15、(K1)污水下水道(含雨污分流工程)規劃、建置或維護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 - 16、(K2)污水處理設施建置、設備擴充或維護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 - 17、(M1)低衝擊開發設施宣導及輔導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
18、(M5)合併式淨化槽建置或維護：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
柒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20 分